

证券代码：002766

证券简称：索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71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4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6月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家方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。

《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原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1位激励对象因自身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，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对《激励计划》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。

调整后，《激励计划》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1,145.00万份调整为1,115.00万份，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08人调整为107人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。根据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事宜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3）。

公司董事盛家方、蔡新辉系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为关联董事，故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2 年 6 月 9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以 2.13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70.00 万股，以 4.25 元/份的行权条件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00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,115.00 万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4）。

公司董事盛家方、蔡新辉系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为关联董事，故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，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办公地址、注册地址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6）。

四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两点半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

区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兴科东路 1 号索菱工业园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77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1 日